

海南开放大学文件

海开大〔2024〕131号

海南开放大学 关于开展第27届全国推普周活动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经国务院批准，自1998年起，每年9月份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每年一度的“推普周”已经成为具有较高社会知晓度、广大群众积极关注参与并获益良多的文化活动，在全社会推广普通话和语言文字规范化宣传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第27届全国推普周定于2024年9月16日至22日举办，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7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4〕1号）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就我校开展第27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语言文字工作的认识

普通话是国家通用语言，具有基础性、全局性、社会性和全民性的特点，是现代中国的文化标志之一，是团结和凝聚各族人民的无形而巨大的力量。我校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语言文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提高群众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意识和能力，推动教育强国建设和新时代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紧扣主题开展宣传

第 27 届全国“推普周”活动主题：**加大推普力度，筑牢强国语言基石。**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教育强国建设全面开启的重要一年，也是海南自贸港建设封关运作的攻坚之年。我校要将活动与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相结合，与教育强国建设相结合，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的战略部署，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要求，广泛、深入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相关活动，积极开展中华经典诵读、书写、讲解等相关活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和优

秀革命传统。开展推普成就宣传、典型宣传，引导社会大众广泛参与，引领社会各方面形成推普强大合力。

三、具体安排

（一）校语委办统筹落实好我校推普周各项活动

校语委办要结合学校实际，精心组织开展好本届推普周活动。

1. 不断丰富学校“语言文字专网”的内容，将学校今年开展的语言文字工作活动图片、视频等更新上传到专网，将国家语委、省语委的相关宣传材料上传到专网，印制、张贴本届推普周宣传海报，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2. 举办中华经典诵读比赛。（责任单位：学生工作与招生就业处）

活动时间：2024年9月19-22日期间

对象：双学历双轮训项目第一批次学生，各地方学院

3. 开展“‘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传承经典，弘扬文化”活动。（责任单位：社区教育学院）

活动时间：9月19日

活动地点：海口市盐灶社区

活动目标：提高社区居民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培养社区居民的阅读习惯，提升阅读素养。

4. 开展“提升学生普通话意识，强化普通话实际应用能力”活动。（责任单位：文学教研室）

活动时间：9月16日-26日

活动内容：结合我校特性，针对成人学生尤其是来自“双学历”项目学生，采用录制教学视频的方式将生活、工作中常见且常错的语言表达进行讲解与纠正。通过学校公众号、易班以及面授课间进行投放，让学生在碎片化的时间里学会正确的普通话表达。

活动目标：确保普通话在日常生活中的有效运用，减少方言差异带来的沟通障碍，形成全校学生参与推广普通话的良好氛围。

5. 开展送课下乡活动。（责任单位：夜校办）

活动时间：9月19日下午

活动地点：在琼中县黎母山镇新林村委会举办送课下乡活动，同时举办海南省乡村振兴电视夜校第27届“推普周”活动，“夜校专家团”老师用普通话为村民群众传授白香果、槟榔种植技术。电视夜校APP在“推普周”期间推送相关推普周活动内容。

6. 开展“有效沟通和语言表达能力提升”专题培训。（责任单位：乡村振兴教育工作处）

活动时间：10月中下旬

活动地点：校地合作点（乐东县大安镇和琼海市大路镇）

活动对象：基层党员干部和农民

7. 购置语言文字线上课程，开展面向全省干部的推普活动。（责任单位：成人教育学院）

（二）各责任单位落实好“推普乡村行”各项内容

将“推普周”宣传工作与语言文字日常工作有机结合，以“推普周”为契机，落实《海南省教育厅 海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开展2024年度推普助力乡村振兴送教下乡系列活动的通知》（琼教语〔2024〕3号）要求，各责任单位要制订活动方案，有序推进各项活动内容的落实落地，包括开办夜校专题，开展线下推普送教下乡活动，举办线上讲座等。

四、有关要求

各责任单位于活动结束后，要及时对活动成效进行总结，将活动总结电子文档和5张推普周活动相片，于9月20日前发送到校语委办。校语委办及时汇总学校的活动总结，将推普周活动总结电子文档和5张活动相片，于9月25日前发送至省教育厅指定邮箱。

校语委办联系人：陈婧老师，66156283，13518037810，电子邮箱：hnkdywb@163.com。



